

于古代类书的看法。

《群书类编故事》是一部别具一格的类书，至今仍有文献价值和可读性。最近，书目文献出版社委托笔者标点整理，不日即可问世。在整理过程中，势必要翻阅些许资料，形成某些粗浅的看法，不揣冒昧，简述如上，以供参考，并就正于方家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书目文献出版社

《唐书合钞》简介

殷梦霞

《唐书合钞》，260卷，清沈炳震撰，丁小鹤校正，海昌查氏刊本。

炳震（1678—1737）字东甫，浙江归安人，贡生。少好读书，博闻强志。史书中纪传年月以及世系等，常人易忽略的地方，他都格外留意。成年后，才益宏雅，著述颇丰。除《唐书合钞》外，尚有《二十四史四谱》50卷，一纪元、二封爵、三宰执、四谥法。此书出表历之流，而变其旁行斜上者为标目，举帝纪之要，撮世家列传载记之纲领，类聚区分，合乎书志荟萃群言之法；《九经辩学蒙读》12卷，排比文字，钩稽训诂，有裨经学；又有《历代帝系纪元歌》1卷、《唐诗金粉》10卷、《井鱼听编》16卷、《增默斋诗》8卷、《杂著》10卷等。晚年曾荐试博学鸿词。乾隆二年卒。

沈氏认为，成于五代和宋的两部唐史，瑕瑜互见，各有优劣。新书严简而旧书详备，因此不能独以新书为重。为兼采二书之长，他积数十年之功，作《唐书合钞》。书中本纪、列传以旧

书为纲，而以新书异文为目，分注于下；诸志部分，旧书阙略很多，不如新书整齐翔实，故转以新书为纲，而以旧书补入，并在内容次序上略作调整。凡有所见，则加案语标识。同时，依据旧书及其它经史记载，对新书的“表”进行删补订正。在《方镇表》中补列了拜罢承袭诸项目。又另成《宰相世系表订讹》12卷，对欧书之讹误多有斧正。由于沈氏斟酌两书，精思博考，为纲为目，务取昭析，订讹补阙，俱有根底，因此《合钞》一书后来居上，既方便实用又不乏创意。不仅是后学研究唐史的必备之书，而且从中可以了解沈氏独到的史学编纂思想。

炳震生前此书未得刊行。卒后六年，值朝廷开馆校刊诸史，侍郎钱陈群以此书稿进呈，诏付史馆备采。书中精粹多为《两唐书考证》所引用。海昌查氏刻本是该书较早的刻本，书后有丁小鹤补正6卷。丁氏在校正此书的过程中，讨论群籍，对沈氏案语所未言及或原案疏误之处皆逐字逐卷加以订补，使《合钞》一书更臻完善。

为满足读者需要，书目文献出版社根据海昌查氏刊本整理影印。为利于检索，编者在原书目录中加注页码，并编制了“纪传人名索引”附于书后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书目文献出版社

《古玉考释鉴赏丛编》和《玉说汇编》所反映的清末民初古玉研究成就

孙彦

在我国古代社会中，玉器不仅是一种洁净美丽的器物，而且